证券代码: 300056 证券简称: 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 2020-081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4月20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提案》。

公司对 2019 年度发生的交易情况进行梳理、核查,发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更名前名称:新疆三维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中油三维丝石化(大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油三维丝")在与相关方签订采购及销售合同时,存在未能识别关联交易、未从谨慎角度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的情况,现就相关关联交易补充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一) 中油三维丝购买商品发生的关联交易

序号	购买方	交易对方	合同类型	标的物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1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30, 269, 000. 00	2018-11-07



序号	购买方	交易对方	合同类型	标的物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2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上海将圣 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98, 705, 000. 00	2019-08-01	
3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协议	乙二醇	98, 705, 000. 00	2019-12-03	
4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北京科陆	购销合同	乙二醇	103, 900, 000. 00	2019-07-01	
5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工贸有 限公司	合同终止协议	乙二醇	103, 900, 000. 00	2019-08-09	
6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24, 000, 000. 00	2018-11-21	
7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上海嘉昂 金属材 料有限 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11, 502, 500. 00	2019-05-21	
8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83, 120, 000. 00	2019-07-23	
9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协议	乙二醇	83, 120, 000. 00	2019-09-20	
10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78, 400, 000. 00	2019-10-14	
11	中油三维丝 石化(大连) 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协议	乙二醇	78, 400, 000. 00	2019-11-07	
合计关联交易(采购)发生额(含税)					65, 771, 500. 00 元		

(二)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购买商品发生的关联交易



序号	购买方	交易对方	合同类型	标的物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1	中创环保 (新疆)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嘉昂 金属材料 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乙二醇	20, 000, 750. 00	2019-06-03
2	中创环保 (新疆)科技 有限公司	上海嘉昂 金属材料 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协议	乙二醇	20, 000, 750. 00	2019-06-24
	合计关	联交易(采则	0 元			

(三)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商品发生的关联交易

序号	出售方	交易对方	合同类型	标的物	合同金额(元)	签约时间
1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2, 342, 500. 00	2019-07-16
2	中创环保(新 疆)科技有限公 司	宜兴市 明市 银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71, 675. 00	2019-07-16
3	中创环保(新 疆)科技有限公 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7, 024, 500. 00	2019-07-24
4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10, 763, 840. 00	2019-07-24
5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2, 348, 500. 00	2019-07-25
6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9, 192, 000. 00	2019-08-02
7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铜杆	23, 300, 000. 00	2019-08-05

8	中 创 环 保 (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铜杆	51, 370, 000. 00	2019-08-06	
9	中 创 环 保 (新 疆)科技有限公 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7, 355, 700. 00	2019-08-07	
10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4, 278, 140. 00	2019-08-08	
11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51, 381, 000. 00	2019-08-12	
12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铜杆	52, 255, 500. 00	2019-08-12	
13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电解铜	5, 592, 000. 00	2019-08-13	
14	中创环保(新疆)科技有限公司		购销合同	铜杆	51, 821, 000. 00	2019-08-13	
合计关联交易发生额					253, 357, 355. 00 元		

前述公司子公司交易对方上海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将圣")、北京科陆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科陆")、上海嘉昂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昂")及宜兴市中新广贸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新广贸")与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之关联自然人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目前尚未履行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 关联方介绍

1、上海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841437885

名称: 上海将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11号302部位368室

法定代表人: 王翠霞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4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2月04日至2033年12月03日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金属材料及制品、矿产品、石油制品(除成品油)、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珠宝首饰、办公用品、食用农产品、饲料、燃料油(除危险品)、润滑油、机械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汽车零部件、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针纺织品、纺织原料、塑料制品、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橡胶及其制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煤炭的销售,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将圣资产总额 120562.8459 万元,净资产 2950.5650 万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8652.4723 万元,实现净利润-3.2584 万元。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之监事张晓瑜担任其下属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经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海将圣为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2、北京科陆工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8981XW

名称: 北京科陆工贸有限公司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化工路59号院2号楼1至14层101内13层522房间

法定代表人: 宋安龙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3年12月16日至2033年12月15日

经营范围:委托加工、裁剪服装;销售机械设备、金属材料、矿产品(经营煤炭的不得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煤炭(不在北京地区开展实物煤的交易、储运活动)、焦炭、建筑材料、针纺织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食用农产品;经济贸易咨询;产品设计;技术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科陆资产总额 108030 万元,净资产 10499.30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06569.73 万元,实现净利润 1178.16 万元。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下属子公司之执行董事、经理宋安龙为其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北京科陆为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3、上海嘉昂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06781069XF

名称: 上海嘉昂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550号11楼25室

法定代表人: 杨庆丰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5月08日至2023年05月07日

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贵金属(除专项)、饲料、橡胶、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金银饰品、文化办公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汽摩配件、农机配件、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

的进出口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嘉昂资产总额 273809.6756 万元,净资产 30994.4339 万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12271.6978 万元,实现净利润 3290.2314 万元。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之下属子公司之前任监事张壮壮为其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海嘉昂为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4、宜兴市中新广贸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706781069XF

名称: 宜兴市中新广贸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中山北路2550号11楼25室

法定代表人: 杨庆丰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08日

营业期限: 2013年05月08日至2023年05月07日

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及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监控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贵金属(除专项)、饲料、橡胶、燃料油(除危险化学品)、金银饰品、文化办公用品、机械设备及配件、汽摩配件、农机配件、电子产品、五金交电、针纺织品(除专项),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新广贸资产总额 16421 万元,净资产 1607 万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32568 万元,实现净利润 735 万元。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中创凌兴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之前高级管理人员桑维普为其控股股东的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中新广贸为公司的关联方,与公司及子公司发生的交易为关联交易。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日常交易中能够履行和公司及子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具有良好履约能力,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

上海将圣、北京科陆、上海嘉昂及中新广贸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乙二醇、电解铜及铜杆等业务。

上述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由双方根据交易行为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四、 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开展销售、经营管理所需。 有关交易按照合同规定的公允价格进行,不存在利用关联关系输送利益或侵占上 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已发生的关联交易在签订了相关合同后严格按照合同执行。公司通过这些 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 益。
- 3、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 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



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本着谨慎、实事求是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已于会前获取并认真审阅与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全部提案,并就相关事宜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询问与讨论。

独立董事对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行为进行了查阅,上述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具体由双方根据交易行为的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体现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有鉴于此,独立董事同意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同意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提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以8票同意,0票 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提案》。关联董事 王光辉先生已回避表决。

(三)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

本次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事项。

(四)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交易价格



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2020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提案》。

(五)股东大会意见

本次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六、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定期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